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，华泰证券资管—招商银行—华泰家园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资管”）持有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33,638,719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55%。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股份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披露了《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0-055），因投资管理需求，华泰资管计划自公告后15个交易日起的6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，在任意连续90天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,133,600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，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,267,200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。

● 减持计划进展情况

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收到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代“华泰家园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新力金融（600318.SH）的减持进展告知函》。截至2020年10月26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，华泰资管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华泰资管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33,638,719	6.55%	协议转让取得： 33,638,719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华泰资管	0	0%	2020/7/28 ~ 2020/10/26	集中 竞价 交易	0 -0	0	33,638,719	6.55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☒是 ☐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☐是 ☒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华泰资管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

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在减持期间内，华泰资管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☐是 ☒否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7日